

关于佛禅网（挂）2013-001地块兆阳大厦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

原创 省标定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3-06-13 07:40 发表于广东

收录于合集

#争议复函

240个



关于佛禅网（挂）2013-001地块 兆阳大厦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

粤标定复函〔2023〕63号

佛山市兆阳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、佛山市房建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们通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纠纷处理系统，申请解决佛禅网（挂）2013-001地块兆阳大厦工程计价争议的来函及相关资料收悉。

2013年12月16日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显示，本工程位于佛山市禅城区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，发包人佛山市兆阳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发包的方式，确定由佛山市房建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建。工程采用定额计价方式，执行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0》，目前处于合同履行阶段。现对来函涉及争议事项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外墙飘板面镶贴纸皮饰面砖的计价争议

本工程外墙飘板混凝土结构宽度800mm、厚度150mm，飘板面两端宽200mm处各高出板面50mm形成中间凹陷的400mm×50mm排水沟，飘板面及板外侧50mm处镶贴纸皮饰面砖，发承包双方对外墙飘板面镶贴纸皮饰面砖的计价产生争议。发包人认为，根据A.4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章说明第二条悬挑板伸出墙外500mm以内按挑檐计算、500mm以上按雨蓬计算的规定，本工程飘板伸出墙外800mm应属于雨蓬。依据A.9楼地面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第9.2条第5点，阳台、雨棚的面层抹灰并入相应楼地面项目抹灰计算，而外墙飘板纸皮

饰面砖应套用楼地面块料面层子目，并换算主材。承包人认为，经咨询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，外墙飘板面镶贴纸皮饰面砖应套用零星装饰子目。

我站认为，A.9楼地面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第9.2条第5点规定只适用于抹灰装饰面层，不适用于块料装饰面层，外墙飘板面镶贴纸皮饰面砖（包括飘板顶面、沟内立面及外侧50mm）应执行零星装饰子目。

二、关于外墙飘板顶混凝土挡水模板的计量争议

本工程外墙飘板面上有宽200mm、高50mm的混凝土挡水模板，发承包双方对该挡水模板的计量产生争议。发包人认为，飘板伸出墙外800mm属于雨蓬，高出飘板50mm的混凝土挡水为反檐，依据A.4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章说明第二条第5点规定反檐的体积纳入雨蓬混凝土工程量计算，则反檐属于雨蓬的一部分。根据A.21模板工程量计算规则第21.1.4条雨篷按外挑部分的水平投影面积计算，反檐模板应已包含在雨蓬模板内不另行计算。承包人认为，外墙飘板面混凝土挡水属于反檐，其模板应按接触面积计算。

我站认为，外墙飘板混凝土挡水属于反檐，A.21模板工程量计算规则第21.1.4条只规定雨篷模板按外挑部分的水平投影面积计算，包括伸出墙外的牛腿、挑梁及板边的模板，但并未包括反檐模板，反檐模板应按混凝土与模板接触面积计算。

三、关于型钢柱、梁拼装的计价争议

本工程的型钢柱、梁是否应计取拼装费用，发承包双方产生争议。发包人认为，并未要求承包人在加工厂预拼装型钢构件，型钢柱是按各层高度制作后运抵现场直接吊装焊接，按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的解答，不应计取拼装费用。承包人认为，型钢柱、梁在现场安装前需将榀段校正、焊接或螺栓固定后拼装成整体构件，再按图纸要求安装至各楼层处，应计取拼装费用。

我站认为，若钢构件因运输规定限高、限宽、限长限制及非制作安装原因的构件需分段解体或散件(如网架)运输，运抵现场后的构件不能直接进行吊装需在现场拼装后再吊装的，应计取拼装费用；若在工厂拼装制作后运抵现场直接吊装焊接，则不应计取拼装费用。

四、关于标准层夹层单梁及柱脚手架的计价争议

本工程标准层高5m,施工中发生设计变更，在离楼面2.5m及2.9m处增加夹层，发承包双方对夹层单梁及柱计算脚手架产生争议。发包人认为，夹层结构修改变更图纸在施工过程中已下发给承包人，新增夹层的单梁及柱位于成品分户墙处，其浇捣单排脚手架已包含在按标准层高步距计算的里脚手架内，不应另行计取。承包人认为，新增夹层结构在主体完成才开始施工，施工难度大，夹层的单梁及柱浇捣需另外搭设独立脚手架才能完成，应另行计取单排脚手架费用。

我站认为，A.22脚手架工程章说明第一条第3点及工程量计算规则22.1.7条已明确，里脚手架已包含现捣混凝土柱、混凝土墙结构及装饰脚手架费用，与楼板一起现浇的梁均不得计算脚手架费用。新增夹层后的整个工程的建筑面积应按《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》GB/T 50353-2013有关规定计算，里脚手架费用根据建筑面积对应的不同高度按A.22脚手架工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第22.1.14条规定计算，夹层柱及与楼板相接的夹层梁脚手架费用不再计算，不与楼板相接的夹层梁可按工程量计算规则22.1.7规定计算脚手架费用。

专此函复。

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

2023年6月1日

收录于合集 #争议复函 240

[上一篇 · 关于江门20号地项目（中学）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](#)

阅读 2067

分享 收藏

5 3

写下你的留言